

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民事裁定

109年度建上易字第8號

上訴人 豐全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司)

法定代理人 王振揚

訴訟代理人 韓銘峰律師

被上訴人 永樂旅館管理顧問有限公司

法定代理人 林益邦

訴訟代理人 張立業律師

上列當事人間給付工程款事件，再開準備程序，調查證據並試行
和解或行調解程序，並指定於中華民國110年9月7日上午11時
許，在本院第35法庭續行準備程序。

中 華 民 國 110 年 7 月 19 日

工程法庭 審判長法官 楊熾光

法官 莊宇馨

法官 郭玄義

正本係照原本作成。

不得抗告。

書記官 劉雅玲

中 華 民 國 110 年 7 月 19 日